

## 附件2

## 陆河县陆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整合组建实施时间进度表

	事项	具体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人员配备	成立国资整合专班小组	建议由县领导组成专班小组，由县领导担任小组组长、各行局局长、职能部门和关键企业组成组员，至上而下统一思想、形成定期汇报机制，协同推进。	县政府	国资局、各行局、职能部门、国有企业	2022年6月15日前	具体时间由县政府确定
	确认陆财投控主要班子成员	建议由县政府委派陆河县陆财投控董事长及班子成员，具体对接陆财投控整合组建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清理历史遗留问题、招聘人员、对接各类股权、项目、土地等资产划入事项。 班子成员的组成方式可包括：各行局及企事业单位选任聘任、市场化招聘、向汕尾投控申请暂时性人员支持。	县政府	县组织部、县国资局	2022年6月30日	
国有企业的清产核资步骤	1. 清产核资	由各国企单位按照资产登记表格要求，对所辖的资产和债务情况进行登记汇总，于2022年5月30日前提交国资局，由会计师对登记情况情况进行清查确认。	产权单位	国资局、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7月31日	需聘请会计师，并制定详细时间计划
	2. 资产分类梳理和入账	根据会计师清查的结果，汇同券商、企业对资产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对未入账但符合入账条件的及时入账。	国资局、会计师事务所、国海证券	产权单位	2022年8月31日	需聘请会计师，并制定详细时间计划
	3. 资产确权和市场化改造	对暂时不符合入账条件但初评存在入账价值的资产补充入账的前置程序（如评估、确权确证等），该部分工作视资产价值再做判断。	产权单位	国资局、会计师事务所、国海证券	2022年9月30日	需聘请会计师，并制定详细时间计划
国有企业股权转让	国有企业股权转让在清产核资的基础上开展，确定首批注入企业的名单	1. 落实被划转企业的后续管理方式和人员安排。	国资局	产权单位	2022年7月31日	
		2. 决议。被划转企业和资产划入企业联合上报国资局，国资局对国有企业资产划转事项进行审议，通过后发文。	国资局	产权单位	2022年9月30日	
		3. 股权变更和资产移交。首批划转企业及时办理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落实人员、账务和资产管理的移交工作。	陆财投控	国资局、产权单位	2022年10月31日	

国有企业股权并购	采用并购贷款方式并购股权	1、对拟并购企业清产核资，出具审计报告初稿。	陆财投控、会计师事务所	国资局、拟并购企业	待定	需聘请会计师，并制定详细时间计划
		2、由资产评估事务所在清产核资的基础上，对所有被并购企业进行资产评估。	陆财投控、资产评估机构	国资局、拟并购企业		
		3.根据资产评估的结果，确定目标企业的股权转让价格，陆财投控按公司章程报公司董事会、股东等决策机构办理审批手续。	陆财投控	国资局		
		4、正式签署并购协议，完成股权变更	陆财投控、拟并购企业	国资局		
国有三类企业划转次序 (见《附表1 三类企业股权划转方案	一类企业股权转让和移交工作	按照陆河县国有企业二级架构的基本模式，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向陆财投控注入企业股权。经清理，首批具备划转条件的企业包括金叶公司、城乡水务公司、陆财公司、陆晟公司。由县国资局出文将上述四家企业的股权无偿划转至陆财投控，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被划转企业要积极配合，将经营管理业务、财务和工作档案向陆	产权单位	县国资局、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10月31日	
	二类企业由县国资局牵头处理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后划转。	经初步梳理，陆房置业、食品公司及镇食品站、新坑电站、国泰电力和樟河电站（下简称“三家电站”）存在较多历史遗留问题。需要时间妥善解决；对于陆房置业的有息债务，需清理完毕后与债权人协商确定债务清偿方案；食品公司下属的各镇食品站尚未完成公司制改革，需在改制完成后划转；三家电站由于历史经营存在较大合规风险，对三家电站完成审计后形成书面报告，由县国资局上文请示县政府，明确处置方案，三家电站股权划转陆财投控后进行规范化管理。	县国资局	县政府	待定	需聘请会计师，并制定详细时间计划
	三类企业由陆成公司统一接管，清理资产。	对于其他县属国有企业，由县国资局牵头进行清产核资，暂由陆成公司接管，对停产、半停产和僵尸企业进行调研形成问题清单，形成资产处置方案上报县国资局，按照每月完成3家的进度推进。	县国资局	陆成公司	2022年6-12月	

》)	同步开展账务规范和资产评估等工作	<p>陆财投控需同步聘请会计师对陆财投控及下属企业账务进行清理及规范，包括：（1）土地、房产评估增值。需清查拟划转企业所有土地及房产，对拟出租或出售的土地及房产进行评估增值，调整至投资性房地产，增厚企业资产。（2）借改拨。通过对陆财投控及拟划转下属企业的历史账务进行清理，对政府的债务进行筛选，根据具体情况和当年预算安排借改拨，将借款转为政府对陆财投控的出资，做大资本金。（3）收入调整。1)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进行资本化处理，调整为项目成本，减少企业费用化支出，调节利润。2)将暂挂入往来的收入进行确认，成本进行结转，调整企业收入及成本，增加利润。</p>	陆财投控	陆财投控	待定	需聘请会计师，并制定详细时间计划
行政事业单位整合和基本步骤	清产核资	<p>分散在各局办的资产进行清产核资，如土地、厂房、商铺、停车位、闲置办公楼、贸易市场、股权及其他经营性资产，各局办、事业单位对于资产类别、资产性质、资产使用现状、资产年限、权证办理情况和经营管理等情况登记造册，通过对优质资产按要求进行归集和配置，原则上有价值的全部纳入国资监管范围，形成资产划转清单，经各单位征求意见通过后由县政府审批。</p>	县国资局、县政府机关事务办	县政府各单位、会计师事务所	<p>①产权单位于2022年7月31日前完成产权情况登记册，由会计师事务所核对确认，上报县政府；②2021年9月30日前县国资局与各产权单位商定可划转的资产后共同上报县政府；③2022年10月31日前县政府出具划转文件。</p>	建议划转文件倒签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工商变更
	资产确权和市场化改造	<p>在资产划转清单的基础上，一是做好资产确权，未确权房产及土地由各单位自主申报，县自然资源局进行确权；二是资产市场化改造，通过补缴土地出让金，将划拨用地改为出让用地。同时对于符合条件的土地使用权变更用地性质、提高其资产价值。</p>	产权单位	县国资局、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9月30日	
	资产划转	<p>（1）对于非土地性资产，由政府出文划转至陆财投控。由县国资局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拟划转资产（包括厂房、商铺、停车位、闲置办公楼、贸易市场、政府持股等）进行价值评估；经县政府批准后，县国资局和县政府机关事务办联合发文至相关单位，以评估价值将房产划转至陆财投控；陆财投控会同县政府机关事务办、原产权单位完成资产划转移交手续，办理产权证书。</p>	县国资局、县政府机关事务办	县自然资源局、县政府各单位，陆财投控等	2022年6-10月	需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并与资产评估机构协商确认具体时间

		对于土地性资产，由政府协议收回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土地，回收后统一规划后进行挂牌出让，并将土地出让收入以出资形式注入陆财投控；或由陆财投控参与挂牌土地摘牌。	县自然资源局	县政府各单位	2022年10月31日	
土地注入的基本步骤	资金注入	由县国资局通过现金出资的方式向陆财投控注入资金，陆财投控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县国资局	陆财投控，市场监督局，县税务	2022年6月30日	
	参与土地招拍挂	陆财投控或其下属企业根据土地资源局土地规划，使用注入的资金通过竞拍方式购买土地。	陆财投控	县国资局，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6-9月	
	循环注入资金	土地出让收入以县国资局出资或政府补助的形式返还至陆财投控，陆财投控或其下属企业通过上述方式循环购入土地，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	陆财投控，县国资局，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10月31日	
项目注入的基本步骤	清查县属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统计2016年至今，由本县行政部门、企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作为业主单位实施的已建设但未完工的项目清单及情况。	县国资局，县发改局、县政府各业主单位	陆财投控	县国资局在2022年7月31日前完成项目资产清单的初步筛选，报县领导讨论后确定	
	项目筛选	由国资局、陆财投控汇同中介机构，根据项目的投入情况、建设情况、收益测算情况对已建项目进行筛选，挑选规模10-15亿的项目作为拟通过代建方式注入的资产	国资局、中介机构	各业主单位	2022年7月31日	
	征求意见及补充签订代建协议	根据已筛选的项目清单，在领导小组的协调下，由国资局、陆财投控向项目业主单位征求意见，补充签订代建协议，相关协议需倒签至2018年以前。	国资局、中介机构、陆财投控	各业主单位	2022年8月31日	
	资产入账	会计师根据项目代建协议，及业务原始发生凭证，就代建协议倒签日以前已形成的资产部分按存货入账。	陆财投控及下属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9月30日	
	收入确认	根据陆财投控及下属公司历年的资金流水凭证，挑选出符合要求的流水，按项目收入的方式进行调整，形成收入，具体收入规模及可行性需根据流水凭证的实际情况再行判断	陆财投控及下属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9月30日	
特许经营权、收费权业务注入	1. 调研全县特许经营类业务	各单位梳理本单位所辖的特许经营范围，报至XXX单位（待县政府决定）汇总。梳理范围包括县内涉及能源、交通运输、水利、环境保护、市政工程等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领域的特许经营项目，梳理目前的授权情况、授权程序、特许经营权的经营期限等信息。	各单位	XXX单位（待县政府决定）	2022年6月30日	
	2. 研究决策	根据调研情况，由领导小组对拟注入的特许经营项目进行研究，支持县投控拓展此类业务，陆财投控对特许经营业务的经营模式、效益分析等事项进行论证研究，报县政府讨论。	资产整合专班小组	各部门，陆财投控	2022年7月31日	
	3. 挂牌招标	通过参与招标、竞争性谈判等竞争方式获得特许经营权，通过协议明确权利义务和风险分担，约定其在一定期限和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并获得	自然资源局等	陆财投控，县国资局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合并层面三年连续审计报告	审计及报表编制	请会计师事务所，对2019年-2021年财务会计情况出具审计报告。	陆财投控	会计师事务所	待定	需资产整合至基本能满足融资需求启动报表编制工作。
----------------	---------	-----------------------------------	------	--------	----	--------------------------

注1：以上时间计划为根据各项工作开展所需时间进行预估，具体时间制定由领导小组（或其他决策小组）决定，如某项工作中前一阶段无法如期完成，则下一阶段工作由各单位向领导小组报告同意后予以适当调整。

注2：以上各项工作的前提均建立在清产核资工作的基础上，相应时间表也讲随着清产核资结果的出具进行进一步调整。